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6-004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EXPRESSWAY CO., LTD



2016 年 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夏亚斌	董事	因公出差	曾国华
童威	董事	因公出差	曾国华

公司负责人曾国华、总经理郭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生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琼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918,017.70	50,345,084.50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92,944.86	23,230,575.04	-3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56,254.55	23,046,444.98	-2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387,854.54	-78,128,544.73	49.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23	-3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23	-3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0.84%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6,905,745.34	3,124,645,739.01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29,740,136.35	2,514,284,434.56	0.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7,550.00	系本报告期收回了以前年度已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859.69	主要系滞纳金
合计	-563,309.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1%	249,307,945			
毛玉霞	境内自然人	1.38%	13,679,40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其他	1.29%	12,799,883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	9,955,844			
王明霞	境内自然人	0.68%	6,712,384			
梁崇	境内自然人	0.51%	5,001,800			
李英荣	境内自然人	0.40%	3,942,000			
潘秋峰	境内自然人	0.39%	3,870,000			
李水平	境内自然人	0.29%	2,850,660			
王一雁	境内自然人	0.24%	2,374,3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9,307,945	人民币普通股	249,307,945			
毛玉霞	13,6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79,40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12,799,883	人民币普通股	12,799,883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9,955,844	人民币普通股	9,955,844			
王明霞	6,712,384	人民币普通股	6,712,384			
梁崇	5,0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1,800			
李英荣	3,9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2,000			
潘秋峰	3,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0,000			
李水平	2,850,660	人民币普通股	2,850,660			
王一雁	2,3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4,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它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第 2 大股东毛玉霞通过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13,679,40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3,679,4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1.38%；公司第 6 大股东梁崇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5,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1,8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001,8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0.51%；公司第 7 大股东李英荣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3,942,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942,0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0.40%；公司第 9 大股东李水平通过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票 2,850,660 股，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850,66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0.29%。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48,949,688.76	702,328,473.35	6.6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4,681,759.49	395,449,989.53	-20.4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81,930.16	20,441,302.81	-14.48%	主要系用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净利润增加转回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174,370,457.83	215,335,119.96	-19.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房地产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444,137.66	14,717,838.99	-29.04%	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上年末预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未分配利润	235,701,114.01	220,008,169.15	7.13%	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2016年1-3月（元）	上年同期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0,918,017.70	50,345,084.50	1.14%	报告期内公司公路投资补偿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	2,926,412.35	3,525,559.13	-16.99%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税金同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9,695,155.28	16,253,970.13	21.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儋州东坡雅居一期、琼海水城一期和高路华二期等完工房地产项目相关费用纳入管理费用核算所致。
财务费用	-2,116,187.27	-1,811,017.88	-16.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9,340.61	-518,300.44	121.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9,701,169.06	15,362,699.69	-36.85%	主要系报告期内联营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30.15%及公司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收益减少45.2%所致。
营业外收支净额	-700,859.69	146,161.02	-579.51%	主要系报告期内儋州东坡公司支付的税款滞纳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943,837.28	5,354,154.65	-26.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2016年1-3月（元）	上年同期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7,854.54	-78,128,544.73	49.5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房地产项目款项及缴纳的税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59,592.76	8,304,172.05	1310.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本金回收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242.29		系报告期内公司未支付股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71,738.22	-70,531,614.97	210.27%	主要原因同上。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一季度，公司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投资的琼海瑞海水城二期项目，报告期内完成投资约2,998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约54,286万元，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海南交控	其它	1、为规范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海南交控承诺如下：对于海南交控及其关联方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海南交控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海南交控承诺如下：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海南高速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海南高速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情形的，赋予海南高速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海南高速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海南高速全体股东利	2012年10月12日	经营期限内	严格履行承诺。

			益不受损害。			
	海南 交控	其它	1、为规范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海南交控承诺如下：对于海南交控及其关联方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海南交控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海南交控承诺如下：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海南高速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 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海南高速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情形的，赋予海南高速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海南高速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海南高速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3 年 11 月 15 日	经营 期限 内	严格 履行 承 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海南 交控		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海南高速股票，计划择机增持，并向相关部门履行审批手续。同时，海南交控将积极促进上市公司进一步深化创新发展，维护投资者利益，增加海南高速投资价值。	2015 年 07 月 10 日	未来 12 个 月内	严格 履行 承 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6 年 02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其他	如何办理限售流通股偿还对价及流通手续
2016 年 03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其他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国华

2016 年 4 月 25 日